

我餘生的追求—豐盛的生命

經文：創世記一：26-28

鄭文選牧師

【引言】

各位親愛的桌員以及蒙恩堂的弟兄姊妹，大家平安。今天是我们第六期恩惠相遇的結業式，也是我們紀念主耶穌復活的日子，很高興可以跟大家一起分享神的話語。好不好跟你旁邊的人說：「今天你會聽到神寶貴的話語。」

今天我要和大家分享恩惠相遇的最後一課：「我餘生的追求。」首先大家要掌握一個重點，就是「我餘生的追求和教會息息相關。」和旁邊的人說這句話：「我餘生的追求和教會息息相關。」

約十：10b「耶穌說：我來了，是要叫羊（或譯：人）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這是耶穌給我們的應許，同時也是我們每個人內心深處的渴望：擁有一個豐盛的生命。但是怎樣的生命是一個豐盛的生命呢？「就是一個愛的生命，一個愛神、愛人的生命。」

【本文】

一、豐盛的生命是一個愛的生命

德雷莎修女說：「重要的不是你做了什麼事，而是你為這事付出多少愛。」人生減去愛等於零。作為牧師，我陪伴過許多人度過他們人生的最後一刻，我從來沒有聽過一個人在臨終前說：「拿我的證書來，我想多看它一眼；拿我從前的獎狀、獎牌來給我。」當生命即將終結前，人們要的不是被東西包圍，而是被我們所愛的人包圍。愛的關係才是生命豐盛的關鍵。再和旁邊的人說：「我的餘生要追求一個愛的生命。」

這就跟教會息息相關了。對於活出一個愛神愛人的生命而言，教會生活既是目的又是途徑，教會既能幫助我們學習愛神愛人的生活，又是活出愛神愛人生命的場景。一方面，我們在教會中一起聚會敬拜神，就是愛神的表現，我們在教會中按照耶穌的教導與弟兄姊妹彼此相愛，就是在活出愛；我們在教會中經歷、體驗愛的生命。另一方面，教會生活是學習愛的一個途徑，我們不能只是在教會活出愛的生活，因為我們一週的生活，大部分時間不是在教堂裡，不是和教會的弟兄姊妹在一起，而是在家中、在辦公室，和家人以及同事同學在一起。我們在教會裡，透過查考聖經、彼此討論、互相鼓勵和代禱，一起學習如何落實聖經的教導，在家中、在職場中愛神愛人。

今年四月份，我們舉辦了親密之旅的訓練課程，學習夫妻相處溝通的秘訣。五月份是我們的基督化家庭月，我們學習如何經營一個愛神並且彼此相愛的家庭。這一個月（十月）是「職場宣教月」，我們要試著從信仰的角度來明白工作的意義，學習在職場中愛神愛人。上週是這個主題第一次的分享，內容大家可以在週報當中看見，今天是我们第二次分享這個主題。

在進入這個主題之前，讓我再重複一次，丰盛的生命是一個愛的生命，而教會生活幫助我們學習並活出愛的生命。接著，就讓我們來思想如何在職場中活出豐盛的生命。

二、在職場中活出豐盛的生命

由於時間的關係，今天我只和大家分享一個重要的觀念。我們先兩三個討論一下：「工作在你人生中的地位、角色和意義是什麼？」養家活口？造福社會？得到成就感的方式？一個不斷與人競爭的賽程？不得不的事情？

工作佔去我們人生相當多的時間，但你能從工作中體會樂趣與意義，還是這些只能出現在工作以外的時間？如果工作只是讓你賺到足夠的金錢，可以去從事其他讓你感到樂趣和有意義的事情，那你可能得花 40 年的光陰（20~60 歲）在沒有樂趣和意義的工作上，然後終於賺得 10 年的自由，可以去做自己想做的事（前提是到時你還夠健康）。

既然工作佔去我們人生相當多的時間，如果我們不能從工作中體會樂趣與意義，不能在職場中活出愛，那我們的生命很難是豐盛的。因此讓我們思想聖經對於工作是怎麼說的：

（一）工作是代表神治理世界

今天我們讀的經文告訴了我們工作的意義，創一：26-27「26 神說：『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、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，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、空中的鳥、地上的牲畜，和全地，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。』27 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。」

「形象」這個詞在希伯來原文的意思是指，古代帝王在其征服的土地上，為自己所豎立的巨大雕像，其目的是在昭告天下：「這是我的土地。」此外，在當時通訊不發達的年代，君王還會指派一位總督作為其「形象」或「代表」。對於被征服之地的百姓而言，總督的一言一行、作風決策，都代表了身在遠方的君王。同樣地，人是按照上的形象造的，人就是神在地上的代表，對世上萬物而言，看見我們就如同看見神。神賦予人類權力來管理世上萬物，工作的意義就是代表神治理世界。

（二）工作是神起初創造人的計畫之一

創一：28「神就賜福給他們，又對他們說：『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，也要管理海裡的魚、空中的鳥，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。』」許多人以為工作是人類犯罪後才有的咒詛，但從這段經文可以明白，在人還沒有犯罪前，神起初給人的使命就是「要生養眾多、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。也要管理海裡的魚、空中的鳥，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。」可見得工作與管理不是人墮落後的咒詛，而是神起初創造人的計畫之一，而且是一個榮耀的計畫。在上帝起初的心意中，工作是尊榮與祝福，而不是咒詛與痛苦。

然而當亞當夏娃犯罪，離開了上帝起初的心意後，墮落的咒詛的確讓工作變得痛苦、沒有好的成效，充滿了徒勞無功的挫折感。可是重生得救的基督徒，明白工作是在代表上帝管理世上萬物，執行上帝所賦予我們的治理權，就會多了一份榮耀感與使命感，而能熱愛工作。和你旁邊的人說：「當你工作時，是在代表神治理世界。」事實上，工作也是一個從上帝而來的神聖呼召。

(三) 工作是一個神聖的呼召！

「Vocation」這個字我們現在翻譯為「職業」，但它原來的意思是「召命、天職」，表示每一個基督徒的工作都是一個神聖的呼召。有些基督徒常常在「神聖」與「世俗」中間做區隔，唱詩、禱告、聚會是神聖的，工作、錢財和娛樂是世俗的，但這樣的區分是錯誤的。如果你的心緊抓著仇恨、憤怒與苦毒，就算參與唱詩和聚會，也不是神聖的；相反地；如果你以感恩喜樂充滿愛的心，陪孩子去爬山、放風箏，這在上帝眼中卻是很神聖的。

既然造物主上帝要世人透過工作來為祂管理世界，那麼工作其實就是一種敬拜。我們工作的每時每刻，都可以成為敬拜的時間，即使是填一張出貨單，打一份備忘錄，向董事會做簡報或為客戶解決問題，都是我們對神的敬拜。在這樣對工作的理解與工作態度中，工作就是為上帝而做的，就成為對上帝愛與順服的具體實踐。

【結論】

當我們越能體會自己的工作代表上帝在治理世界，當我們越多感受自己所從事的工作是一個神聖的呼召，是愛上帝、順服上帝、敬拜上帝的行動，我們就越能在職場中活出豐盛的生命。下一週我們會講得更詳細具體一點。

最後，我引用記者專訪林書豪的談話作為例子與講道的結束。

◎ 你能談談關於你的信仰背景以及如何進入了籃球領域的？你認為是上帝呼召你到籃球場上嗎？

我的信仰和籃球剛開始是分開的，然後慢慢地融合，現在它們相互影響。當我第一次開始打籃球是在 5 歲，從我爸爸把一隻球放在我的手裏開始的。我還是個孩子的時候就喜歡玩這個運動。我總是在健身房，我喜歡運動。這一直是我的樂趣。

從小我的父母就帶我去教堂，我在教會裏長大。但是直到上了高中一年級，我才成為一名真正的基督徒。那時福音的信息才真正對我有意義，並且我也把生命交托給上帝。

但是基督教信仰並沒有成為我打籃球的重要部分，直到高中結束進入大學。我開始明白為了上帝的榮耀去打球到底是什麼意思。我的父母經常談到這個，並告訴我要為了上帝的榮耀去打，但是我並不理解什麼意思。這是讓我困惑的地方。作為一個亞裔美國人的籃球運動員在美國打球，這是我的父母沒有經歷過的。我想，我要為我自己和我的球隊打，怎麼可能無私地為了上帝呢？

慢慢地，上帝向我啟發了很多。我開始學習如何信靠祂，焦點不在於我是輸還是贏，而是相信上帝有一個完美的計畫。更要強調打球的態度和打球的方式，不是我是否能贏得冠軍。我學到了一種聖潔的職業道德和聖潔的態度，就是謙卑，把別人放到更高的位置，尊重裁判和對手。真的有很多種方法可以將信仰運用到打球中。

◎ **你的信仰是如何塑造你打球的方式呢？你會因為是一名基督徒而成為一名與眾不同的球員嗎？**

我覺得不僅僅是在籃球方面，在生活各個方面，當你被稱為基督徒時，你就自動地被認為與別人不一樣。在今天的籃球世界，因為社會的價值觀與上帝的價值觀不一致，確實使基督徒與別人不一樣。

大部分歸結為謙遜，我們基督徒稱之為謙卑。如果我們真正理解了福音，我們會謙卑。我們應該謙虛，要明白一切美善的事情都是從上帝那裏來的。

身為基督徒，我們要把另外的臉也轉過來，要愛我們的仇敵。球場上很多時候別人會對你說不好聽的話，當他們說你的時候，你就要勒住你的舌頭，要愛他們。這是特別困難，你要更加愛他們，如果他們得罪你，這種愛就顯得更深……當你不回罵他們，又真正地尊重他們，這是顯出神的恩典的好機會，這帶出了一個很有力量的信息。

今日的社會對於個人的成績、勝敗有過多的關注。當然，某程度上你可以控制這些東西。但是為神而比賽的意思是，把這些分數和紀錄都交托給祂，只要盡全力，然後留待神去判斷你的勝敗。因此我只需要盡力準備好自己，在比賽的時候，我每時每刻都把自己獻上給神，讓祂來使用我。

弟兄姊妹，讓我們也盡力準備好自己，無論在教會、在家中，還是在上班的時候，每時每刻都把自己獻給神，讓神來使用。✠

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

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 32 巷 3 號

傳道人：鄭文選牧師

網址：[http:// www.gnglc.org.tw](http://www.gnglc.org.tw)

電話：2570-0564

傳真：2570-0565

E-mail：gngchurch@so-net.net.tw